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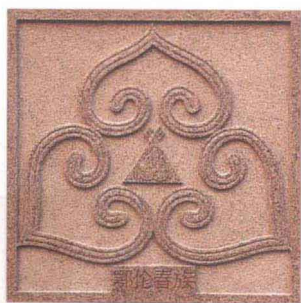


Chunchu yu

鄂伦春族

中华
民族
大家
庭知
识读
本

本册主编 王骞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

中华民族大家庭知识读本

鄂伦春族

王 蹇 主编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鄂伦春族 / 王骞主编. - 乌鲁木齐: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 2009.12
(中华民族大家庭知识读本; 52)
ISBN 978-7-5469-0358-3

I. 鄂… II. 王… III. ①鄂伦春族 - 民族历史 - 中国
②鄂伦春族 - 民族文化 - 中国 IV. K28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44595 号

总 主 编 张新泰
于文胜
主 编 王钟健

责任编辑: 黄海涛
封面设计: 徐 超
版式设计: 李瑞芳

中华民族大家庭知识读本 鄂 伦 春 族

本册主编 王 骞
出版发行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
(乌鲁木齐市西虹西路 36 号 830000)
总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飞云印刷厂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5
字 数 72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4 月第 2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69-0358-3
定 价 25.00 元

《中华民族大家庭知识读本》

编辑委员会

总 主 编：绿 阳 文 昊 王钟健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钟健 王 骞 王春辉

王 薇 刘 强 刘文霞

刘 锋 豆晓荣 李秋萍

李春林 陈文新 陈 源

杨丽春 禹规娥 袁琳瑛

徐 涛 郭 薇 都业娟

黄海涛 郭力华 管 仲

管和疆 戴 华

目 录

第一章 鄂伦春族概述	(1)
一、鄂伦春族的基本概况	(1)
(一)鄂伦春族及其由来	(1)
(二)鄂伦春族的人口发展及主要分布	(2)
二、鄂伦春族的生产生活形态	(3)
(一)鄂伦春族的生产形态	(3)
(二)鄂伦春族的生活形态	(4)
第二章 鄂伦春族的历史沿革	(7)
一、鄂伦春族的族源与族称	(7)
(一)鄂伦春族的族源	(7)
(二)鄂伦春族的族称	(8)
二、鄂伦春族原始的渔猎经济	(9)
(一)原始的狩猎经济	(9)
(二)采集、捕鱼和家庭手工业	(14)
三、清朝对鄂伦春族的统治	(17)
(一)保卫和开发祖国东北边疆	(18)
(二)鄂伦春族社会经济的变化	(22)
四、氏族制度的瓦解	(29)
(一)家族公社向农村公社的转变	(29)

(二) 清朝对鄂伦春族实行的路、佐行政管理制度	…(32)
(三) 鄂伦春氏族制度的瓦解	……………(34)
五、民国时期的鄂伦春族	……………(35)
(一) 民国时期鄂伦春族的政治	……………(35)
(二) 民国时期鄂伦春族的经济	……………(39)
(三) 民国时期鄂伦春族的农业	……………(42)
(四) 民国时期鄂伦春族的社会发展	……………(49)
(五) 鄂伦春族的反抗日本帝国主义的斗争	……………(53)
(六) 解放战争的胜利和鄂伦春族的解放	……………(55)
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的鄂伦春族	……………(61)
(一) 人民政权的建立	……………(61)
(二) 鄂伦春族定居	……………(66)
(三) 直接过渡与新的经济社会制度	……………(72)
(四)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的鄂伦春族	……………(79)
 第三章 鄂伦春族的宗教信仰与文化艺术	……………(87)
一、鄂伦春族的宗教信仰	……………(87)
(一) 对自然现象的崇拜	……………(87)
(二) 图腾信仰	……………(89)
(三) 对社会力量的崇拜	……………(91)
(四) 对各种神像的崇拜	……………(91)
二、鄂伦春族的文学与艺术	……………(94)
(一) 鄂伦春族的说唱文学	……………(94)
(二) 鄂伦春族的舞蹈艺术	……………(95)
三、鄂伦春族的风俗习惯与禁忌	……………(96)
(一) 鄂伦春族的礼仪与习俗	……………(96)
(二) 鄂伦春族的节庆	……………(100)
(三) 鄂伦春族的食俗	……………(102)

(四)鄂伦春族的婚俗	(102)
(五)鄂伦春族的禁忌	(102)
四、鄂伦春族的神话传说与历史故事选粹.....	(103)
恩都日造人	(103)
伏羲姊妹造人烟	(105)
父子俩的传说	(106)
伦吉善和阿依吉伦	(107)
英雄格帕欠	(113)
 主要参考文献	 (117)



第一章 鄂伦春族概述

一、鄂伦春族的基本概况

(一) 鄂伦春族及其由来

鄂伦春族,与鄂温克族同源,也与北魏黑龙江上中游的“北室韦”、唐代贝加尔湖东北的“鞠”部落有关。他称“俄而吞”“俄乐春”“鄂鲁春”“俄罗春”“俄伦春”。“鄂伦春”一词,有人认为是“住在山岭上的人”,有人认为是“使用驯鹿的人”。

鄂伦春语属阿尔泰语系满一通古斯语族。

鄂伦春族虽然自古以来就生息繁衍于我国的东北地区,但是,“鄂伦春”这一名称始见于文献记载却在清朝初年。康熙年间的“上谕”和“奏折”中已将其称为“俄罗春”“俄乐春”“俄伦春”或“鄂伦春”。在此以前,清代的文献往往把鄂伦春族笼统地归入“索伦部”或“打牲部”“使鹿部”。所谓“索伦部”,是明末清初对于分布在西起石勒喀河,东至黑龙江北岸支流精奇里江(今俄罗斯结雅河),北起外兴安岭,南至大小兴安岭一带的达斡尔、鄂温克和鄂伦春等族的总称。“世于黑龙江人,不问部族,概称索伦,而黑龙江人居之不疑,亦雅喜以索伦自号”。其原因是“谓索伦骁勇

闻天下，故借其名以自壮”。自他们被编入八旗之后，始将其中的各族加以区别。这时人们才认识到“索伦族类至繁”，“其地居人不尽索伦”，而其中的“俄伦春者，索伦、达呼尔类也”。所以，鄂伦春族乃是索伦部中的一个民族。

（二）鄂伦春族的人口发展及主要分布

鄂伦春族长期劳动、生息、繁衍在这辽阔、美丽、富饶的土地上。但是，由于各种原因，特别是国内外反动统治阶级的长期压迫和剥削，使得鄂伦春族的社会发展比较缓慢，直到新中国成立以前仍然处于原始社会末期的村社发展阶段。

鄂伦春族人民经过长期艰苦的斗争，终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获得了翻身解放。1951年10月31日，作为鄂伦春族的自治地方，新中国成立后的第一个少数民族自治县（旗）鄂伦春旗成立。20世纪50年代，鄂伦春族先后在大小兴安岭10余个定居点定居下来。从50年代后期开始，鄂伦春族在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指引下，在国家和其他兄弟民族的帮助下，在本民族干部和人民群众自愿的基础上，进行了必要的社会改革，由原始社会末期跨越几个社会发展阶段，直接过渡到了社会主义公有制社会，从此走上了繁荣发展的道路。20世纪80年代以来，鄂伦春族又同全国各族人民一道步入了改革开放的大潮。

鄂伦春族现今主要分布在黑龙江省和内蒙古自治区东北部的大小兴安岭一带，地处东经122°~131°北纬48°~53°之间。新中国成立后，鄂伦春族的人口增长迅速（见表1）。

1964年，全国第二次人口普查，鄂伦春族人口为2709人。





表 1 1964~2000 年中国鄂伦春族人口发展以及主要分布地区 单位:人

民族	人口普查数				人口年 增长%	主要分 布地区
	1964 年	1982 年	1990 年	2000 年	平均每 年增长	
鄂伦 春族	2709	4103	7004	8196	5.63	内蒙古呼伦贝尔盟,黑龙江呼玛、逊克、爱辉等县

资料来源:根据 2008 年中国统计年鉴数据和欧潮泉基础民族学有关数据整理。

与 1953 年全国第一次人口普查时相比,鄂伦春族人口增加 453 人,增长率为 20.35%。1982 年,全国第三次人口普查,鄂伦春族人口为 4103 人;与 1964 年全国第二次人口普查时相比,鄂伦春族人口增加 1394 人,增长率为 52.53%。1990 年,全国第四次人口普查,鄂伦春族人口为 7004 人。与 1982 年全国第三次人口普查时相比,鄂伦春族人口增加 2901 人,增长率为 69.51%。

2000 年,全国第五次人口普查,鄂伦春族人口为 8196 人。与 1990 年全国第四次人口普查时相比,人口增加 1 192 人,增长率为 17%。鄂伦春族人口年平均增长率为 5.63%。

鄂伦春族人现主要聚居地分布在内蒙古呼伦贝尔盟,黑龙江呼玛、逊克、爱辉等县。

二、鄂伦春族的生产生活形态

(一)鄂伦春族的生产形态

鄂伦春族是我们统一的多民族国家中的一员。他们自古以来从事狩猎生产,以勇敢强悍而著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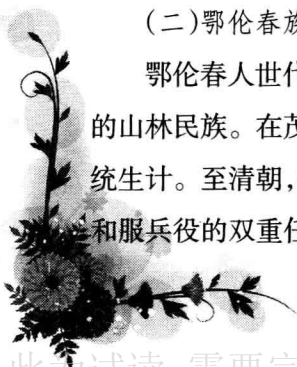
鄂伦春族长期以来主要游猎于大小兴安岭里。在他们游猎

的广阔的土地上,黑龙江及其支流额尔古纳河环抱于北,是我国与俄罗斯的国界。嫩江蜿蜒而南,流入松辽平原。大兴安岭由东北向西南斜贯于黑龙江省和内蒙古自治区境内,平均宽约 200~300 千米,海拔 1000~1400 米左右。西麓多波状丘陵,东麓陡峭,河流湍急,多布库尔河、甘河、奎勒河、诺敏河和绰尔河发源于此,从西向东南流汇嫩江。这些河流构成许多峡谷,在峡谷之间造成宽广的冲积盆地,土地肥沃,适宜于农牧业的发展。小兴安岭沿黑龙江斜向东南伸展,山势平缓,海拔 600~1000 米之间,大部分是 300~500 米的丘陵或洪积台地。呼玛河、宽河、法别拉河和逊河等大小支流,从西向东注入黑龙江。

这里属于寒温带气候。由于纬度和地形的影响,气候差异性很大,冬季漫长而严寒,最冷月气温可降至 -45°C 左右。霜期始于前一年 9 月,终于翌年 5 月。兴安岭 9 月就开始降雪,积雪期长达 7 个月之久。黑龙江于 10 月中下旬就开始流凌,封冻期长达 6 个月以上,这期间车马行人可以在冰上往来。夏季短促而不炎热,自 5 月份起,气温开始上升,最高温度达 24°C 。全年平均降水量约 700 毫米,雨量以 6~7 月份最多。农作物生长期短,适宜于耐寒早熟作物的生长。

(二)鄂伦春族的生活形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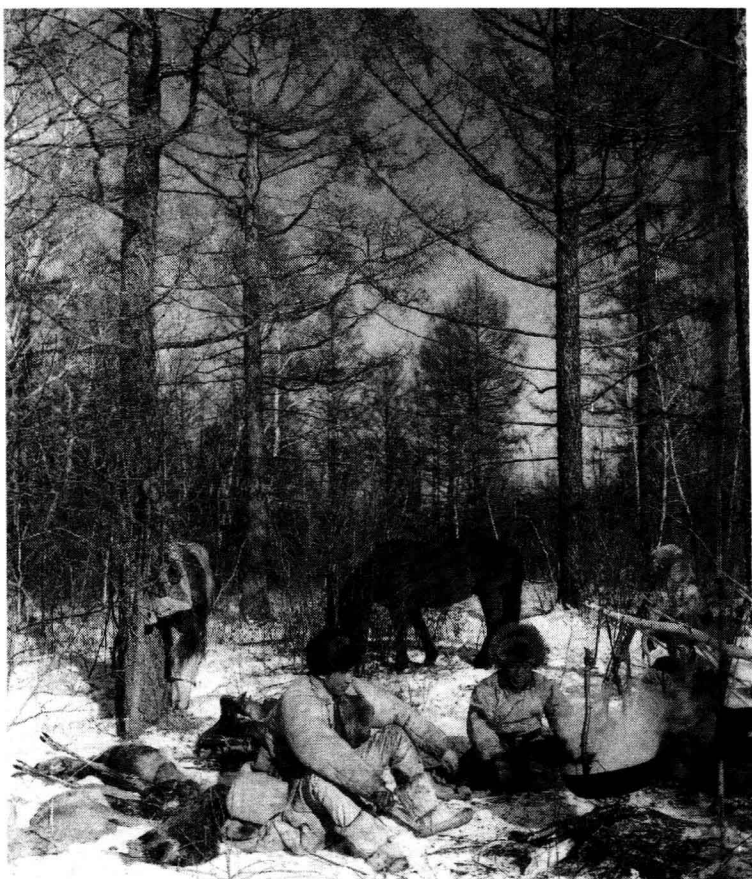
鄂伦春人世代生活于大小兴安岭,可以说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山林民族。在茂密的山林之中,从事狩猎和采集,是他们的传统生计。至清朝,把他们编入布特哈八旗,对朝廷承担了贡貂皮和服兵役的双重任务,西北的新疆、西南的云南、东南的台湾,到



处留下了鄂伦春人的征战足迹。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因森林资源受到过度开发而急需保护,他们大多已弃猎务农。

作为以狩猎为生的山林民族,鄂伦春人主要靠骑马出行。坐骑和猎刀、猎犬,是鄂伦春男子随身必备的三件宝。即使是他们死后,一般也要用这三样东西来随葬。

鄂伦春人以肉食为主,谷物为辅。一般日食一两餐,吃饭时



间也不固定。冬天日出前用餐,随后上山出猎;夏天则早晨先出猎,猎归以后再用早餐。狍、犴、熊和飞龙(松鸡),是他们主要的猎获对象。肉食讲究炖煮和烧烤,还爱生吃野兽的肝、肾。他们还爱喝动物鲜血,认为这是大补,可以使眼里变得更加敏锐。在数九寒天外出打猎,他们还要喝一碗热熊油来御寒。近年来,他们也吃一些米面饮食,主要有苏米逊(稀饭)、老夸太(粘粥)、干饭、高鲁布达(面片)、卡布沙嫩(油饼)和面包、饺子。





第二章 鄂伦春族的历史沿革

一、鄂伦春族的族源与族称

(一) 鄂伦春族的族源

鄂伦春族所居住的我国东北地区,早在公元前 11 世纪就与中原地区建立了政治上的联系。与鄂伦春族有比较直接关系的古代民族,大概是南北朝时期活动于黑龙江流域的“室韦”人。室韦并不是单一的民族,在当时它是泛指分布在勿吉以北的所有民族。

室韦人与中原王朝早就建立了关系。南北朝时期,东魏孝静帝武定二年(544 年)四月,室韦“始遣使张焉豆伐等献其方物,迄武定末贡使相寻”。在唐代,室韦人于“武德中献方物……自此朝贡不绝”。唐王朝于唐高祖武德八年(625 年)在黑龙江中上游的室韦人活动地区设置了室韦都督府,以管辖这一地区。

到了元朝,这一带的少数民族被笼统地称呼为“林木中百姓”。这个称呼既然是泛指内外兴安岭一带的游猎民族,无疑包括鄂伦春族在内。生活在这个地区的众多民族之一的鄂伦春族,

在当时看来仍然保持着原始的生产和生活方式。

明永乐七年(1409年),明朝在黑龙江、乌苏里江流域等地设立了最高一级地方行政机构努儿干都司。其时在黑龙江以北有一种“乘鹿以出入”的“北山野人”,就是游猎于外兴安岭一带的“使鹿部”。鄂伦春族大概包含在这些“野人”部落之中。

尽管鄂伦春族没有自己的文字记载,但是,依据他们保存的古老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对照汉族文献中有关古代东北各族的记载加以考察,仍然可以约略看出鄂伦春族的来源及其演变踪迹,表明鄂伦春族是我国民族大家庭中一个古老的成员。

(二)鄂伦春族的族称

关于“鄂伦春”这一名称的含义,通常有两种解释,一是“住在山上的人”的意思,一是“使用驯鹿的人”的意思。

前者为现代鄂伦春人普遍的说法,认为“鄂伦春”是由鄂伦春语“俄伦”和“千”组成,其中“俄伦”是山的意思,“千”表示“……的人们”。“俄伦千”意即住在山上的人。后者始见于清初的文献记载。通古斯人,驯鹿用来驮、载运东西,鹿是灰白色,形如驴骡,有角,名叫俄伦。这种供人役使的驯鹿在通古斯语中被称为“俄伦”,“鄂伦春”便含有使用驯鹿的人的意思。这两种说法表面上似乎有些矛盾,其实是不矛盾的。住在山岭上和使用驯鹿与鄂伦春族都有着密切联系,因此,其民族名称包含这两种意思也就是很自然的。

在清代文献中所称的“鄂伦春”并没有完全包括散布各地的鄂伦春族。他们往往把实际属于鄂伦春族的“玛涅克尔”“毕拉





尔”“满珲”“奇勒尔”等与“鄂伦春”并称。其实他们不过是生活在不同地区的鄂伦春族的不同称呼。玛涅克尔是分布于呼玛河、精奇里江一带的鄂伦春人中人口最多的一个氏族,即“孟拉依尔”氏族,汉译孟姓。人们以这个氏族名称作为族名。“毕拉尔”的名称则与此不同,“毕拉”是“河”的意思,他们自称“毕拉尔千”,即“住在河边的人们”的意思。这是指居住在瑗珲(今黑河市爱辉区)以下至逊河、牛满河流域的鄂伦春人。

对鄂伦春族的称谓为什么会如此不同呢?这是因为鄂伦春族长期分散于黑龙江流域、内外兴安岭的广袤地区,而原始的狩猎生产方式又使他们很难形成一个牢固的、统一的共同体,彼此之间缺少经济上的联系,因而其称谓也就随着历史的发展和地理位置的变迁而不断变化。

二、鄂伦春族原始的渔猎经济

(一)原始的狩猎经济

鄂伦春族的社会经济,在父系氏族公社时期,是以狩猎为主采集、捕鱼为辅的综合经济。这种经济结构大概已经存在很长时间了。至少在南北朝时期活动于这一带的钵室韦已过着以狩猎为主、渔猎兼营的生活。这种经济条件是鄂伦春族父系氏族公社赖以存在的基础,也是其社会发展迟缓的主要原因。他们基本上没有从这种经济结构中突破出来,发展起畜牧业与原始农业。因此,他们也就未能与其他较先进的兄弟民族一道从原始社会进入阶级社会。

1. 弓箭和驯鹿、马匹是鄂伦春族在父系氏族公社时期狩猎



生产的主要工具

(1) 鄂伦春族狩猎的主要工具仍然是弓箭

火枪取代弓箭而成为主要的狩猎工具,大体经历了从 17 世纪中叶到 18 世纪中叶的 100 多年时间。这一方面是由于这个时期商品经济已逐步进入鄂伦春族居住的地区,他们通过交换可以获得这种器械,另一方面也与清朝统治者将鄂伦春人编入“打牲部”为八旗兵,以鸟枪训练他们有关。乾隆十五年(1750 年)清高宗给黑龙江将军傅尔丹的上谕说:“索伦等围猎,从前并不用鸟枪。今闻伊等不以弓箭为事,唯图利便,多习鸟枪。夫围猎用弓箭,乃从前旧规,宜勤习。”可见 18 世纪中叶,鄂伦春人已经以鸟枪为主要的狩猎工具了。而在此以前则是“以弓箭为事”的。

(2) 与弓箭配合使用的工具还有扎枪

